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 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23-067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股权收购意向书是双方建立合作关系的初步意向，是双方进一步洽谈的基础，无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尚需完成尽职调查、审计和资产评估，并根据相关结果进一步协商洽谈，本次交易最终条款以签署正式股权收购协议为准，最终能否达成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签订的意向书涉及的交易事项预计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鉴于本次收购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本次签订的意向书仅为双方就本次收购事宜达成意向性协议，尚无法预计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一、协议签署情况

为加快海洋照明领域的布局，进一步增强公司海洋照明业务的综合实力，公司全资子公司佛照（海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科技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与上海亮舟灯具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亮舟”或“标的公司”）股东蒋爱良、蒋世娣（以下简称“转让方”）签订了《股权收购意向书》，海南科技公司拟以现金支付方式收购转让方持有的标的公司51%股权，收购完成后，海

南科技公司将成为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蒋爱良，居民身份证号：33090319*****。

2、蒋世娣，居民身份证号：33090319*****。

以上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相关公开网站，上述交易对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亮舟灯具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132178070P

法定代表人：蒋爱良

注册资本：1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 年 11 月 8 日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奉柘公路 825 号 30 幢

标的公司是一家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销售服务于一体的船用灯具专业制造商，主要为国内中大型造船厂提供整船灯具配套，同时产品出口至欧洲、中东、东南亚等地区，主要产品涵盖船舶用航行信号灯、舱顶灯、蓬顶灯、投光灯、防爆灯及船用接插件等系列。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蒋爱良	1200	80%
2	蒋世娣	300	20%
	合计	1500	100%

四、《股权收购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受让方（甲方）：佛照（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方（乙方）：乙方一：蒋爱良，乙方二：蒋世娣

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意向如下，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交易方式

1.1 甲方意向以现金支付方式受让乙方所持有标的公司的 51% 股权，以达到合并财务报表之目的；

1.2 乙方意向向甲方转让其持有标的公司的 51% 股权，具体比例由乙方一、乙方二另行确定。

1.3 双方同意，由甲方聘请的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完成法律和财务尽职调查、审计与资产评估等本次转让所需的工作，最终交易方案将由双方根据尽职调查情况以及审计、评估结果友好协商确定。

第二条 交易决定

2.1 法律和财务尽职调查、审计与资产评估等本次转让所需的工作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权决定是否终止本意向书项下的股权转让事项，若甲方决定进行本次股权受让，双方应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

2.2 本意向书签署后直至双方根据上述第 2.1 条做出决定之前，乙方保证不得就标的公司的股权进行任何转让、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或与任何其他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类似的合作谈判或沟通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意向书。在甲方以书面形式确认不继续履行本意向书后，乙方和标的公司可自行与任意第三方就项目合作进行谈判而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条 并购整合

3.1 若本次转让顺利完成，甲乙双方各自发挥自身优势，共同努力促进标的公司业务发展，充分发挥协同效应。甲方将充分发挥自身的国企和母公司上市公司平台资源优势、生产制造规模和成本管控能力优势及品牌和市场推广优势，结合标的公司在船舶照明领域的丰富行业经验，助力提升标的公司在船舶照明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做强做优做大标的公司。

第四条 附则

4.1 本意向书为甲乙双方就本次收购事宜所达成的初步意向，甲乙双方签署正式交易协议后，本意向书即自动失效。

4.2 自各方签订之日起，本意向书的有效期为一年。

4.3 本意向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经双方签署后即生效。

五、本次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

近年来，国家加快海洋强国建设，推出了系列产业政策，海洋照明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科技公司拟通过对标的公司的股权收购，在现有集鱼照明、海洋养殖照明、深海照明等业务的基础上，快速进军和拓展船舶、海上平台及相关特种照明业务领域，加快做强做优做大公司海洋照明业务。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订的股权收购意向书仅为双方就本次收购事宜达成的意向性协议，收购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尚无法预计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六、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的意向书属于合作双方基本意愿的意向性约定，是双方进一步洽谈的基础。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尚需完成全面尽职调查、审计和资产评估，并根据相关结果进一步协商洽谈，本次交易最终条款以签署正式股权收购协议为准，最终能否达成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股权收购意向书》。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0月31日